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萬成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 8291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 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

保薦人名稱：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梁俊謙
執行董事—王允
執行董事—鄒勇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瑞熾
獨立非執行董事—夏依蘭
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子敬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不適用

在聯交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怡和街 28 號 恒生銅鑼灣大廈 12 樓 B 室
網址 (如適用)：	www.wanchengholdings.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t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該集團為以廣東省為基地的鍍錫鐵皮包裝產品製造商。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32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0.05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數目)：	30,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普通股亦於其上市) 的名稱：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即不包括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證券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授出日期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有效期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	12,206,186	0.180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起 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	8,000,000	0.131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起 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九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梁俊謙
執行董事

陳杰隆
執行董事

鄒勇剛
執行董事

王允
執行董事

黃瑞熾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子敬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依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供於 GEM 網站刊發。